

西藏大学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初试及复试录取办法

为做好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选拔高质量拔尖创新人才，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1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教学〔2014〕4 号）精神及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机构及领导

（一）学校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的指导和统筹管理。**我校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初试与复试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为确保网络远程考试工作安全、平稳，学校成立网络保障小组、电力保障小组、远程复试平台服务小组、监督检查小组、疫情防控小组等。

（二）学院成立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担任组长，领导、统筹和协调本学院各学科专业博士学位研究生初试及复试录取工作。初试由研究生院与学院相关负责人共同完成。学科专业成立复试工作小组，负责组织本小组开展复试工作。复试工作小组成员一般由本学科博士生导师组成，博导人数不足可由本学科副高及以上职称的导师组成。每个复试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 5 人。每个复试工作小组安排具有专业知识的复试秘书 1 名。**考试全程录音录像。**

二、考试时间

（一）5 月 14 日（周六）、5 月 15 日（周日），网上初试。

（二）5 月 28 日（周六）、5 月 29 日（周日），网上复试。

（三）同等学力考生还需加试三门，考试时间另行通知。

（四）外语未免考但通过“申请-考核”制其他条件的考生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网上外语初试及复试（**名单另行公布**）。

（五）外语免考并通过“申请-考核”制其他条件的考生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网上复试（**名单另行公布**）。

三、资格审查

（一）普通招考考生需通过网络远程考试系统提交以下材料：

1. 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另行通知考生下载）。

2. 《诚信考试承诺书》（附件下载）。

3. 《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西藏大学 2022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西藏大学 2022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推荐人必须是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西藏大学 2022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科研情况表》等。

4. 已获硕士毕业证或学位证的考生需上传毕业证或学位证、硕士阶段学习成绩单、硕士学位论文摘要。

5. 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交学生证、毕业及学位授予单位的证明或介绍信，证明材料中必须注明硕士录取类别、学制和预计毕业年月（硕士学位证书、硕士毕业证书于入学前查验，如未按时获得将取消录取资格）。

6. 往届硕士需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硕士研究生学籍电子注册备案表；获得国外硕士学历或学位的考生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

7. 有本科学历与学位证书的考生需提交毕业证和学位证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8. 获得学士学位 6 年以上（含 6 年，从获得学士学位之日起到博士生入学之日）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还需提交在报考专业研究领域的全国核心期刊上发表两篇及以上学术论文（以第一作者身份）或已获得省、部级以上与报考学科相关的科研成果奖励。

9. 跨学科门类报考的考生还需提交本人公开发表的与所报考专业相关的高质量学术论文。

10. 学校在新学期开学报到时再次查验所有资审材料原件。新生提交纸质复印件作为考生报考材料存档备查。不论录取与否，考生提交的报名资格审查材料一律不予退还。

11. 考生必须确保信息材料真实有效，若弄虚作假所带来的后果自负。

(二) 生态学专业、文艺学专业“申请-考核”制考生和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项计划考生需通过网络远程考试系统上传有效居民身份证和准考证（另行通知考生下载）和《诚信考试承诺书》（附件下载）。其他材料已提交纸质材料无需上传。

(三) 报考西藏大学 2022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学位研究生的考生需上传《报考 2022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学位研究生考生登记表》。

(四) 考生所有资料以压缩包（zip）形式上传，文件名：姓名_准考证号_报考学院_报考专业代码_报考专业名称_报考研究方向_报考导师.zip。凡未上传材料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准参加考试（资料上传时间另行通知）。

(五) 各招生学院在复试前要认真清理打印报考考生材料。各招生学院参加复试的博士生导师及复试工作小组人员应在复试前仔细查阅审核考生提交的报考材料，对考生基本和科研情况等要全面了解，复试时要有针对性地进行进一步考核。

四、考试

(一) 普通招考考生考试办法

1. 初试

初试为闭卷笔试。笔试科目包括外语、专业课一、专业课二。每门科目考试时间 2 小时，满分 100 分。初试总成绩 300 分。笔试专业课参考《西藏大学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西藏大学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参考书目》。

2. 复试

复试包括三项。一是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二是科研基础与科研潜质测试（主

要考察考生掌握本专业涉及的专业知识的深度及广度、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可扩展到交叉学科、边缘学科、前沿学科的有关基本知识掌握情况；科研能力、动手能力以及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三是外语水平测试（主要考核考生外语听、说、阅读能力）。

科研基础与科研潜质测试成绩满分 100 分，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满分 100 分。复试总成绩满分 100 分，计算公式为：

复试总成绩=科研基础与科研潜质测试成绩 $\times$ 0.9+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0.1。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计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

3. 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含普通招考和“申请-考核”制考生）还需加试两门专业课和一门思想政治理论课。考试为网上笔试。每门科目考试时间 2 小时，满分 100 分。专业课加试科目参考《西藏大学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4. 成绩

考生总成绩=(初试总成绩 $\div$ 3) $\times$ 0.3+复试总成绩 $\times$ 0.7。

（二）生态学、文艺学专业考试办法

外语未免考但通过“申请-考核”制其他条件的考生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网上外语初试及复试。外语免考并通过“申请-考核”制其他条件的考生需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网上复试。“申请-考核”制复试内容及办法、成绩计算等详见《西藏大学 2022 年生态学专业“申请-考核”制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实施方案》《西藏大学 2022 年文艺学专业“申请-考核”制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实施方案》。

五、录取

录取工作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在录取工作中强化导师的作用和责任。根据招生计划、复试录取办法、思想政治表现、综合评价、考生成绩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一）普通招考考生复试总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二) “申请-考核”制考生复试考核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三)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其中有一门考试成绩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四)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 考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提供虚假材料、考试违纪、替考等，不予录取。

(六) 未达到教育部其他要求的，不予录取。

(七) 考生因报考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录取的，我校不承担相关责任。

六、体检

在常态化疫情防控期间，为了保障考生的生命健康安全，避免考生到医院、体检中心等人员密集高风险地点聚集，我校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考试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已录取考生将在开学时参加学校组织的入学体检，体检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等文件执行。不符合体检要求的考生，取消录取资格。

七、纪律要求

(一) 对在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考试中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一律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严肃处理。

(二) 对在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中有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招生管理规定行为的相关单位及其招生工作人员，一律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 36 号）严肃处理，并追究直接责任人员的责任，造成严重后果和恶劣影响的，还将按规定对有关责任人问责。

(三)凡有直系亲属参加博士生入学考试的教师,不能参加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考试及录取工作。

(四)如在复试和录取工作中出现导师及考试工作小组滥用学术权力、学术腐败等行为,导致录取不公平的,一经查实,将追究其责任。

(五)入学考试成绩仅对本次招生有效,未在学校规定时间参加考试的考生不能录取。对报名资格等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取消考生的入学资格或学籍,并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六)初试考试命题、考务、阅卷等工作均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实施。初试成绩由研究生院统一公布,任何人不得泄露考生初试成绩。

(七)所有参加复试人员不得泄露考生复试成绩、排名、录取等重要信息。任何参与复试命题人员务必做好安全保密工作。违规者一律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八)所有参加博士复试人员必须签定《西藏大学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责任书》。

八、其他

(一)各招生学院按我校 2022 年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工作的统一安排,报送学院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方案等。

(二)网络远程考试相关公告等另行公布。

(三)咨询及申诉渠道: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891) 6405192。

纪检监察处办公室:(0891) 6405100。

(四)未尽事宜以上级文件和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西藏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2 年 4 月